



第七十四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14(a)

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
并进行其他选举

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(LX)号决议和大会第 42/450 号决定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由理事会提名，经大会选举产生。
2. 2019 年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(任期截至所标示年份的 12 月 31 日)：¹ 安哥拉(2021)；阿根廷(2021)；孟加拉国(2019)；白俄罗斯(2020)；博茨瓦纳(2020)；巴西(2020)；保加利亚(2020)；布基纳法索(2020)；喀麦隆(2020)；乍得(2020)；智利(2020)；中国(2019)；古巴(2020)；埃及(2019)；厄立特里亚(2019)；埃塞俄比亚(2021)；法国(2021)；德国(2020)；海地(2019)；印度(2020)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(2020)；意大利(2020)；日本(2020)；巴基斯坦(2020)；巴拉圭(2021)；葡萄牙(2020)；大韩民国(2019)；摩尔多瓦共和国(2020)；俄罗斯联邦(2021)；塞内加尔(2019)；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(2020)；美利坚合众国(2020)。
3. 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将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提名选出七名成员，以填补下列委员会成员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任满后将出现的空缺，即孟加拉国、中国、埃及、厄立特里亚、海地、大韩民国和塞内加尔。
4. 依照大会第 42/450 号决定，空缺将按以下方式填补：
 - (a) 非洲国家组三个成员；
 - (b) 亚洲-太平洋国家组三个成员；

¹ 有两个成员空缺(任期自大会选出之日起)，一个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成员(任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届满)，一个是西欧和其他国家组成员(任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届满)。



(c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一个成员。

5.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2019/201 C 号决定中提名下列六个会员国供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选举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，即中国、科摩罗、利比里亚、毛里塔尼亚、大韩民国和乌拉圭。

6. 被提名会员国的地域分配情况如下：

(a) 非洲国家组(三个空缺)：科摩罗、利比里亚和毛里塔尼亚；

(b) 亚洲-太平洋国家组(三个空缺)：中国和大韩民国；²

(c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(一个空缺)：乌拉圭。

² 理事会推迟提名供大会选举的亚洲-太平洋国家组一个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